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2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出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二年第三次会议通知，正式会议于2012年3月28日上午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由董事长李楚源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

方案详见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货车道路运输证年审的需要，拟在公司经营范围增加“普通货运”内容，具体变更为：研制、生产、销售：中西成药、化学原料药、外用药、儿童用药、保健药。经营商业及物资供销业（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提供证券投资、物业开发、产品开发、技术改造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房地产中介服务。信息服务。技术服务。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生产：二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诊断试剂、二类卫生材料及敷料（限分支机构经营）。二类卫生材料

及敷料；一类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限分支机构经营）。特殊营养食品生产、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生产销售饮料（不含保健食品，限分支机构经营）。生产护肤类化妆品（限分支机构经营）。普通货运。*

以上变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同时，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公司经营范围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的修订。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分公司广州白云山制药总厂实施口服头孢车间扩产改造项目的议案》；

由于分公司广州白云山制药总厂(下称“白云山总厂”)目前口服头孢颗粒剂和片剂生产产能不足、新产品头孢克洛干混悬剂生产需增加特定的生产条件和场地、口服头孢车间 GMP 证书即将到期等因素，同意白云山总厂实施口服头孢车间扩产改造项目，包括对原有的场地进行改造、购置新设备等。项目计划投资 785 万元，资金由企业自筹。计划项目建设期约 0.5 年。经测算，项目完成后前五年平均每年新增销售收入 11790 万元，新增净利润 565 万元。

4、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分公司广州白云山化学制药厂实施头孢无菌原料药生产线改造项目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分公司广州白云山化学制药厂对现有无菌原料药生产线及质量部微生物实验室进行改造，以满足新版 GMP 的要求。预计项目总投资为 4838.11 万元，资金由企业自筹。计划项目建设期为 1.5 年。经测算，项目建成后年均产品销售收入 21629 万元，年均净利润 1384.92 万元。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会议通知详见本公告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编号为 2012-028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